

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概述

投资目的：在保障资金安全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以及在公司老挝钾肥项目扩建方案确认后，对项目合理投资的前提下，提高公司资金收益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投资金额：拟使用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（含本数），在上述额度内，预计全年累计滚动购买金额不超过20亿元。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投资方式：购买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。该理财产品需该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低风险类产品。

投资期限：不超过12个月，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总余额不得超过额度范围。

二、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

1、公司账面结余的资金。为了提高日常账面结余的资金的收益率，在做好资金计划的同时，选择将部分日常账面结余的资金购买收益率较高的理财产品。

2、公司因主营业务需要对外支付外汇或者归还押汇的资金。公司用此部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作为抵押从银行贷出美元，对外进行付汇或者归还押汇。

三、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2018年购买理财产品事项需经董事会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理财产品投资的日常管理及执行，每笔理财产品均由理财专员进行收益核算，经部门经理、财务总监、总经理逐层审批后实施。

四、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短期理财产品。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经公司充分的预估和测算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产生不利影响，并有利于提高公司相关资金的使用效率。

五、存在的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存在的风险：尽管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

2、风险控制措施：

(1)公司制定了《理财产品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权限、内部操作流程、风险控制和处理程序及信息披露，并严格落实该项制度的执行。公司管理层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，谨慎决策。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，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紧密联系，密切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。

(2)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，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，并根据谨慎性原则，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，及时向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报告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以及在公司老挝钾肥项目扩建方案确认后，对项目合理投资的前提下，购买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收益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审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3日